



东乡族自治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东乡族自治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2023 年 1 月 9 日东乡族自治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东乡族自治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东乡族自治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会议同意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东乡族自治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3 年财政预算。

东乡族自治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计划 预算审查委员会关于东乡族自治县 2022 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草案）、东乡族自治县 2022 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 审查报告

2023 年 1 月 8 日东乡族自治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

东乡族自治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分团审议了《东乡族自治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东乡族自治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在综合分析各代表团审议意见的基础上，进行了进一步审查和完善。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2022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州县工作安排，始终坚持“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科学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

发展，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精准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强化预算管理，深化财政改革，开源节流、主动作为，财政收入实现进一步增长，重点支出得到有效保障，全县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

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认为，2022年财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民生领域补短板刚性支出攀升、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不够到位等困难和问题，希望县人民政府在今后的财政工作中认真研究，不断深化财政改革，持续加强财源建设，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监管，增强保障能力，全面提高财政工作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确保财政工作平稳运行。

2023年，县人民政府对全县财政预算安排（草案）为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收入16082万元、同比增长11%，支出31962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计收入30000万元，支出44822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计收入30136万元，支出2115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总收入13万元，支出13万元。

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认为，2023年的财政预算安排（草案）提出的增收目标及措施切实可行，建议大会批准《东乡族自治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